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Huishan

CHINA HUIZHAN DAI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63)

**與FRIESLANDCAMPINA之可能策略性合夥
及
恢復股份買賣**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本公司與FrieslandCampina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條款清單，內容有關訂約方透過成立合營企業建立可能合夥關係，以於中國生產、推廣及銷售優質之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尚未訂立有關建議合營企業之具約束力協議。因此，建議合營企業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倘簽訂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另行刊發有關建議合營企業之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本公司與FrieslandCampina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條款清單，內容有關訂約方透過成立合營企業建立可能合夥關係，以於中國生產、推廣及銷售優質之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

條款清單之主要條款

成立合營企業之目的是經營全面綜合之嬰幼兒配方奶粉供應鏈，據此，本公司及FrieslandCampina均可充分利用各自之經驗及專業知識，以於中國生產、推廣及銷售優質之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本公司及FrieslandCampina將共同擁有於一家位於遼寧現有之嬰幼兒配方奶粉生產設施，以及共同負責銷售及推廣。

本公司將向合營企業提供來自自家奶牛養殖場之優質原料奶，而合營企業將生產乳製品，包括將推出中國市場之嬰幼兒配方奶粉品牌。兩家公司將繼續獨立經營本身之嬰幼兒配方奶粉業務。因此，本公司之輝山品牌將繼續由本公司擁有和推廣，而FrieslandCampina之「Friso」品牌將繼續由FrieslandCampina擁有和推廣，並將繼續於荷蘭獨家生產。合營企業之活動預期將受合營企業與FrieslandCampina間之許可協議所限。

正式協議須待先決條件(包括可信納之盡職審查及合乎該類交易慣例之其他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此外，訂約方同意，除非其中一方確認其無意繼續進行建議合營企業，或於合營企業合夥期間，本公司不得與跨國乳品公司協商相同或大致相同之安排，而FrieslandCampina亦不得與中國乳品公司協商相同或大致相同之安排。

除上述專有規定及若干其他行政條文外，條款清單就建議合營企業而言不具法律約束力。建議合營企業須待簽立及完成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及FrieslandCampina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就具法律約束力之正式協議進行磋商。

建議合營企業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及垂直整合度最高的乳品公司。其業務覆蓋整個乳品產業鏈，包括苜蓿草、輔助飼料的種植和精飼料的加工，奶牛養殖以及「輝山」品牌乳品的加工和銷售。

誠如FrieslandCampina所告知，FrieslandCampina為全球五大乳品公司之一，年收入達114億歐元。FrieslandCampina於歐洲、亞洲及非洲供應嬰幼兒營養品、乳製飲品、芝士及甜品等消費產品。FrieslandCampina亦為全球嬰幼兒營養品生產商、食品工業及製藥業提供原料及半製成品。在中國，FrieslandCampina因嬰幼兒食品高檔品牌Friso及向中國食品及嬰幼兒食品公司銷售原料而聞名。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FrieslandCampina、瓦赫寧根大學(Wageningen University)及中國農業大學成立中荷奶業發展中心，以改善中國整個乳品產業鏈的乳品生產、安全及品質水平。

董事相信，若建議合營企業成功落實，將為本集團踏出進一步發展及加強其生產、銷售及推廣能力的重要一步。通過與FrieslandCampina的合作，本集團將可運用FrieslandCampina的經驗、專業知識及銷售網絡。董事相信，建議合營企業將在本地及國際層面促進訂約方在各自生產、銷售及推廣能力方面互惠互利。訂約方現為生產植脂末的合作夥伴。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尚未訂立有關建議合營企業之具約束力協議。因此，建議合營企業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倘簽訂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另行刊發有關建議合營企業之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股份買賣。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不時之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正式協議」	指	就建議合營企業可能或可能不會訂立之正式協議
「Friesland Campina」	指	Friesland Camp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一家根據荷蘭法律成立的公司及為Royal Friesland Campina N.V.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建議合營企業」	指	Friesland Campina於本公司在遼寧奶粉生產設施之建議股權投資及共同負責於中國推廣及銷售優質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條款清單」	指	本公司與Friesland Campina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訂立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條款清單，當中載有有關建議合營企業之初步理解

承董事會命
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周曉思

瀋陽，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楊凱、葛坤、蘇永海、徐廣義及郭學研；非執行董事為鄭志恒及李家祥，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宋昆岡、顧瑞霞及徐奇鵬。